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基於下文「編製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一段闡述的原因，本集團尚未完成對本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下述統計數據未經審核，乃以本集團的初步內部資料為依據，可能有異於本公司將會刊發的年度或半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披露的數字。因此，下述財務統計數據僅供投資者參考之用，並不構成亦不應視為對銷售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或財務產品的邀請或招攬。有關數據不應用作調查報告的依據，並不擬亦不應視為構成任何投資意見。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切勿過分依賴有關資料。投資者如有疑問，務請向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80,639	1,648,233
銷售成本		<u>(260,029)</u>	<u>(1,623,783)</u>
毛利		20,610	24,45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317	5,593
淨匯兌(虧損)收益		(202)	2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28)	(4,221)
行政開支		(26,775)	(21,644)
存貨減值虧損		—	(52,4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36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543	(18,446)
財務成本		<u>(9,834)</u>	<u>(16,691)</u>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3,531	(84,464)
所得稅開支	5	<u>(2,368)</u>	<u>(3,860)</u>
年內溢利(虧損)		1,163	(88,324)
其他全面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285	3,460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應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差額		<u>22,619</u>	<u>23,533</u>
		<u>24,904</u>	<u>26,99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u>26,067</u>	<u>(61,331)</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7	<u>港幣0.24仙</u>	<u>港幣(18.1)仙</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88	10,166
使用權資產		—	222
勘探及評估資產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37,553	401,267
		<u>447,241</u>	<u>411,655</u>
流動資產			
存貨		—	3,417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8	16,361	30,763
受限制存款		—	5,43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0,646	144,354
		<u>137,007</u>	<u>183,96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	9	23,500	21,620
合約負債		14,186	13,388
租賃負債		—	228
銀行借款		—	282,12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2,000	—
應付一間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1,903	1,892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977	1,977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	140
應付所得稅		884	661
		<u>54,450</u>	<u>322,031</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82,557</u>	<u>(138,06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29,798</u>	<u>273,591</u>
非流動負債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u>218,000</u>	<u>—</u>
資產淨值	<u>311,798</u>	<u>273,59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92	4,892
股本溢價及儲備	<u>306,906</u>	<u>268,69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11,798</u>	<u>273,591</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於各報告期末，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易貨品及服務時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為方便股東，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港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就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呈報之資料，主要集中在付運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別。本集團目前將其營運劃分為三個營運部分，亦代表本集團就財務報告而言劃分之營運分部，分別為買賣礦產，勘探及銷售礦產及供應鏈。有關分部代表本集團從事之三個主要系列業務。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 買賣礦產 — 買賣鈾
- 勘探及銷售礦產 — 勘探及銷售鈾
- 供應鏈 — 銷售電子產品和其他產品，金屬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買賣礦產 港幣千元	勘探及銷售 礦產 港幣千元	供應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買賣				
— 鈾	280,639	—	—	280,639
— 電子及其他產品	—	—	—	—
— 金屬產品	—	—	—	—
	<u>280,639</u>	<u>—</u>	<u>—</u>	<u>280,639</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買賣礦產 港幣千元	勘探及銷售 礦產 港幣千元	供應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買賣				
— 鈾	662,994	—	—	662,994
— 電子及其他產品	—	—	841,709	841,709
— 金屬產品	—	—	143,530	143,530
	<u>662,994</u>	<u>—</u>	<u>985,239</u>	<u>1,648,233</u>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按匯報及營運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買賣礦產 港幣千元	勘探及銷售 礦產 港幣千元	供應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u>280,639</u>	<u>—</u>	<u>—</u>	<u>280,639</u>
分部溢利(虧損)	<u>14,223</u>	<u>(2,846)</u>	<u>—</u>	11,377
銀行利息收入				825
未分配企業收入				3,290
未分配企業成本				(18,67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543
未分配財務成本				<u>(9,834)</u>
除稅前溢利				<u>3,531</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買賣礦產 港幣千元	勘探及銷售 礦產 港幣千元	供應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u>662,994</u>	<u>—</u>	<u>985,239</u>	<u>1,648,233</u>
分部溢利(虧損)	<u>8,350</u>	<u>(6,232)</u>	<u>(48,450)</u>	(46,332)
銀行利息收入				408
未分配企業收入				1,345
未分配企業成本				(8,34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446)
未分配財務成本				<u>(13,098)</u>
除稅前(虧損)				<u>(84,464)</u>

本集團收入指鈾產品、電子及其他產品、金屬產品、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及勘探及銷售礦產之已收或應收買賣收入。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產生溢利(虧損)，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未分配企業收入、未分配企業成本、未分配財務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分配。此乃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計量資料。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匯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 買賣礦產	56,584	69,262
— 勘探及銷售礦產	13,830	14,729
— 供應鏈	—	78,656
	<u>70,414</u>	<u>162,647</u>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37,553	401,267
未分配企業資產	<u>76,281</u>	<u>31,708</u>
綜合資產	<u>584,248</u>	<u>595,622</u>
負債		
分部負債		
— 買賣礦產	2,299	982
— 勘探及銷售礦產	18,333	18,988
— 供應鏈	14,186	14,374
	<u>34,818</u>	<u>34,344</u>
未分配企業負債	<u>237,632</u>	<u>287,687</u>
綜合負債	<u>272,450</u>	<u>322,031</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分部資產包括相關匯報分部直接應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存貨、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受限制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 分部負債包括相關匯報分部直接應佔之應付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合約負債、銀行借款及應付一間直接及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不論貨品來源地，以客戶註冊成立地點為準)劃分之收入詳述如下：

	收入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中國(包括香港)	53,580	1,016,795
英國	—	198,021
美國	—	140,523
德國	46,520	133,396
瑞士	—	93,657
加拿大	180,539	65,841
	<u>280,639</u>	<u>1,648,233</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1,442	1,648
其他員工成本	13,348	9,47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33	334
員工成本總額	<u>16,423</u>	<u>11,456</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14	84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1	334
存貨之減值虧損	—	52,4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369

5. 稅項

香港立法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七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上刊登。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港幣200萬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港幣200萬元以上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港幣200萬元計算為8.25%，而超過港幣200萬元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為16.5%。香港利得稅乃根據該年度之預算須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子公司的稅率為25%。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稅收（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884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587
股息預扣稅	<u>1,492</u>	<u>2,589</u>
	2,376	3,17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0)	(36)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2</u>	<u>720</u>
	<u>2,368</u>	<u>3,860</u>

6. 股息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7.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盈利／（虧損）	<u>1,163</u>	<u>(88,324)</u>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計算每股盈利（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u>489,168,308</u>	<u>489,168,308</u>

8.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 0至30日	—	29,305
其他應收款項	774	482
已付訂金	34	34
預付款項	2,122	94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附註)	13,431	—
	<u>16,361</u>	<u>30,763</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0至60日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應收貿易賬款賬齡。

附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9. 應付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根據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應付貿易賬款賬齡：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 0至30日	—	—
應付票據	—	—
應付利息	1,047	63
其他應付款項	2,605	1,897
應付合營方款項 (附註)	16,431	15,971
應計欠款	3,417	3,689
	<u>23,500</u>	<u>21,620</u>

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在信貸期限內結算。

附註：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及業務概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開展鈾產品業務，但在評估本集團的供應鏈業務前景和策略後，尚未展開任何供應鏈業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全球大流行病(「大流行」)導致(其中包括)需求減弱、信貸惡化、經濟放緩以及各種限制，例如人員和貨物流動以及復工進度，對本集團的供應鏈業務產生了重大不利影響。考慮到供應鏈業務的財務效益在下降，財務風險在加大，大流行的不利影響預期持續，管理層決定從二零二零年年中開始縮小供應鏈業務的規模並聚焦鈾產品業務，並積極尋求高品質的鈾資源項目，以補充其母公司集團的發展。於本年度，本集團停止供應鏈業務以處理減值庫存。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對有關蒙古國採礦項目的法律訴訟的上訴敗訴。然而，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蒙古礦產資源和石油管理局(「蒙古礦產部」，訴訟的答辯人)及其他各方代表，成立了一個工作委員會(「委員會」)，協助解決有關本集團勘探許可證已到期的爭議。管理層認為，此顯示蒙古礦產部有意解決爭議，屬正面跡象，但現階段並不能保證該爭議會以有利本集團的方式解決。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訴訟的進展和委員會的工作，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營運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天然鈾買賣收入約港幣280,639,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1,648,233,000元)，較去年減少約83%。收入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度(i)本集團並無完成任何供應鏈業務；及(ii)由於市場波動，鈾產品貿易業務亦錄得收入大幅減少，而天然鈾產品的全球供應受到(其中包括)若干礦場的勘探及井田開發因大流行而有所延誤及若干礦場因運營維護而暫時關閉的影響。本集團成功轉虧為盈，與去年同期相比，本年度錄得純利約港幣1,163,000元(二零二零年：純損約港幣88,324,000元)，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i)本年度並無錄得存貨減值虧損(二零二零年：約港幣52,000,000元)；(ii)本年度應佔聯營公司的溢利(二零二零年：應佔虧損約港幣18,000,000元)；及(iii)本集團於本年度終止供應鏈業務後，財務成本減少(二零二零年：約港幣16,700,000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約港幣4,317,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5,593,000元)主要為供應鏈業務所產生源於客戶逾期收費的經營收入以及來自銀行的利息收入。本年度錄得滙兌虧損約港幣202,000元(二零二零年：淨滙兌收益約港幣273,000元)。

由於收入減少，「銷售及分銷開支」亦較去年減少約73%至約港幣1,128,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4,221,000元)。

「行政開支」為約港幣26,775,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21,644,000元)，增加約24%，由於本集團在回顧年內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存貨減值虧損約港幣52,409,000元(「減值」)的原因及內部監控問題(如有)的獨立檢討及與減值有關的法律服務產生額外專業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聯營公司中核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核租賃」)與母公司集團旗下另一間融資租賃公司合併後，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攤薄至約11.36%(佔經擴大股本)。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溢利約港幣16,543,000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港幣18,446,000元)，增幅為約190%，原因為合併後聯營公司財務業績改善。

於本年度，本集團產生「財務費用」約港幣9,834,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16,691,000元)，主要用於投資聯營公司的利息，減幅為約41%，原因為沒有與供應鏈業務相關的財務費用。

於本年度，已計提「所得稅開支」約港幣2,368,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3,860,000元)。減少主要是與去年同期相比，預扣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股利稅約港幣1,493,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2,589,000元)所致。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綜合以上各項原因，本年度淨收入約港幣1,163,000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港幣88,324,000元)。計及有關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的其他全面收入約港幣24,904,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26,993,000元)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匯兌差額後，本年度的全面收入總額約為港幣26,067,000元(二零二零年：開支約港幣61,331,000元)。

未來策略

誠如上文「市場及業務概覽」分節所載，於本年度，本集團停止供應鏈業務而於在可行的範圍內處理減值庫存。本集團計劃更專注於並繼續致力發展鈾產品貿易業務，並積極尋求優質的鈾資源專案，以配合母公司的發展及發揮母公司集團在核能領域的優勢。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各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中國鈾業有限公司(「中國鈾業」)(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各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中國鈾業集團」)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i)就中國鈾業集團的短期天然鈾產品需求擔任其優先供應商，及就中國鈾業集團的中長期天然鈾產品需求擔任其唯一區域供應商；及(ii)擔任獨家授權分銷商，銷售及分銷羅辛鈾礦(由中國鈾業間接擁有約68.62%)出產的鈾產品，再轉售予全球各地(中國除外)的第三方客戶。

本集團相信，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與本集團成為中國鈾業集團在海外鈾資源勘探、開發及交易的主要平台的戰略追求一致，並有助於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鈾貿易業務，以及擴大其在中國及全球市場的覆蓋範圍，從而增強本集團長遠的盈利能力。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預計將定期持續發生，並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作為中國鈾業集團的成員公司，考慮到本集團的競爭優勢，本集團被認為在國際鈾市場上處於更好的戰略地位，被指定為中國鈾業集團的採購部門。

本集團聯營公司(Societe des Mines d’Azelik S.A. (「Somina公司」))仍面對嚴重現金流問題，短期內未能重啟生產。本集團會緊密地觀察情況及繼續與Somina公司其他股東制定其下一步計畫。

就本集團的蒙古採礦項目，本集團將繼續與蒙古當局商討解決本集團投資其於蒙古的鈾資源項目的勘探許可證到期事宜。儘管項目較慢的進展沒有嚴重負面影響，因為天然鈾產品市場價格於本回顧年內仍處於低位。

長遠而言，本集團亦旨在利用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在核能領域的優勢，拓展業務並使之多樣化，開發具有合理回報的項目，並考慮到本公司的財務健康狀況、全球鈾市場的整體供需動態，繼續探索鈾資源方面的潛在投資機會。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本集團業務的重大發展情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22名(二零二零年：23名)全職員工，其中：4名(二零二零年：5名)駐於香港，14名(二零二零年：14名)駐於中國，另4名(二零二零年：4名)駐於蒙古。本年度內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港幣16,423,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11,456,000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方案按照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行業當時之狀況釐定。除基本薪金、退休計劃及醫療福利計劃外，因應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合資格員工亦可獲得酌情表現花紅。為提高僱員之工作質素及管理 ability，本集團向僱員提供職位調配、內部培訓及外界培訓課程等。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出淨額約為港幣25,451,000元(二零二零年：約港幣273,943,000元)，主要是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以銀行結餘及現金撥付。本集團之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44,354,000元減少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20,646,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受限制現金(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433,000元)，因為已悉數償還銀行借款。

誠如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所載，就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銀行借款約港幣282,125,000元，本集團未有遵守其銀行貸款協議訂明的若干財務契諾，即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確認存貨減值虧損約港幣52,409,000元後，本集團的綜合有形淨值須隨時達到一定金額。

本年度，本集團自直接股東獲得一筆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約港幣230,000,000元(「該貸款」)。該貸款獲豁免完全遵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的要求，乃由於(1)該貸款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及(2)該貸款並非由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該貸款所得款項已用於償還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於本年度末，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的銀行借款。

股東資金總額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73,591,000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11,798,000元，主要因年內之全面收入總額所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銀行借款的減少，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相對資產總值計算)下跌至0.47(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4)。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之收入、原材料開支、製造、投資及借貸主要以美元、港幣、蒙古圖及人民幣列值。蒙古圖及人民幣兌外幣滙率波動對本集團經營成本可構成影響。蒙古圖及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本年度內相對穩定，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策略就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資本結構

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由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理想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Somina公司37.2%的股本已抵押給一家銀行，以獲取授予Somina公司的銀行融資。

為本集團就中核租賃中約11.36%的投資（「投資權益」）而授予的銀行融資，本集團將以下資產向銀行，抵押：(i)投資權益；(ii)中核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中核（香港）」）（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投資權益持有人）之100%股本；(iii)中核租賃的股息支付；及(iv)中核（香港）的若干銀行賬戶。為本集團就貿易業務而授予的銀行融資，本集團以中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核國際集團」）（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的若干銀行賬戶抵押。對投資權益的所有抵押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向貸款人悉數償還銀行貸款時解除（二零二零年：除了Somina公司之股份、投資權益、中核（香港）、中核租賃的股息支付、中核（香港）的若干銀行賬戶及中核國際集團的若干銀行賬戶以外，無抵押任何資產）。

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回顧年度後事項

誠如上文「未來策略」一節所述，本公司與中國鈾業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訂立框架協議。本公司正在編製一份通函，以供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框架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結束後並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其他重大事件。

編製未經審核年度業績

董事局謹此強調，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摘錄自本集團本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可能因(其中包括)以下因素而變動：(i)若干非流動資產的公平市場估值；(ii)本公司核數師根據相關審核準則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金額和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完成審計工作；(iii)本公司及相關專業人士進一步審查；及(iv)根據本公司核數師之工作成果可能需要進行潛在調整。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可能變動，且未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2)條獲得本公司核數師的同意。由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在香港爆發大流行導致業務風險增加，這令到本公司核數師認為有必要就本集團的公平市場估值及減值虧損(如有)進行額外的審核程序及工作，故本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

為順應本公司核數師的要求，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為本公司核數師準備相關資料。為使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緊貼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和財務狀況，董事局在本公告中列出自本集團本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摘錄之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董事局確認，除本公告附註2所載的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其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相同基準編製。董事局無法保證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真實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和狀況，若潛在調整未考慮在內，相關資料可能會產生誤導。本公司已盡力協助本公司核數師執行並完成其額外的審核程序。基於當前情況及據本公司核數師通知，儘管可能受爆發大流行的進一步發展所影響，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中前後發出有關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之公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操守準則。向全體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操守準則所載標準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以海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戈先生組成。陳以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連同會計準則及處理方法已經過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以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張雷先生及陳以海先生、一名執行董事張義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戈先生組成。崔利國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以檢討董事局架構，並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局成員。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張雷先生及陳以海先生、一名執行董事張義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鐘杰先生組成。鐘杰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之電子版本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nnintl.com>)刊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

進一步公告

審核程序完成後，本公司將就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其與列載於本公告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發佈進一步公告。此外，如果完成審核過程中尚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在必要時發佈進一步公告。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年度業績的財務資料均未經審核，也未經核數師同意。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致謝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股東、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之努力不懈及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局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鐘杰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非執行董事暨主席：鐘杰先生；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張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張雷先生及陳以海先生。